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有關2024年年報及2025年中報之 補充公告

### 2024年年報

茲提述偉仕佳杰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年度報告(「**2024年年報**」)。本公司謹此提供如下額外資料：

就庫存股份而言，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簡稱「**該年度**」)，本公司回購了4,978,000股庫存股份，其中4,540,000股作為庫存股份持有。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持有相同數量的庫存股份，即4,540,000股庫存股份，以備日後轉售或履行股份授予義務。

本公司於2015年6月30日採納的購股權計畫(「**購股權計畫**」)，本公司謹此提供以下補充資料：

- (a) 截至2024年12月31日，購股權計畫剩餘期限約為6個月；
- (b) 該年度內，並無依購股權計畫授出、行使、註銷或失效的購股權，且截至2024年12月31日，並無依據購股權計畫尚未行使的購股權；
- (c) 截至2024年年報日期，即2025年3月21日，根據購股權計畫可供發行的股份總數為152,542,799股，佔購股權計畫採納日期當時已發行股份的10%，或占本公司截至2024年年報日期全部已發行股份(不包括庫存股份)的約10.66%；
- (d) 在任何12個月期間內，根據購股權計畫向各承授人授出的購股權獲行使時已發行及將予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的1%；
- (e) 鑑於自購股權計畫採納以來直至2024年12月31日並無根據購股權計畫授出任何購股權，因此該年度初及年末根據購股權計畫可供授出的購股權總數為152,542,799份購股權(即根據購股權計畫可能發行的152,542,799股股份)；

### 2025年中報

茲提述本公司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中期報告(「**2025年中報**」)。截至2025年6月30日

止六個月(「該期間」)，根據購股權計劃，本集團全體董事及65名全職僱員獲授合共29,400,000份購股權(「購股權」)。本公司希望提供以下有關購股權的補充資訊：

購股權歸屬日	： 授出日期的三周年紀念日
業績目標	： 購股權的歸屬需滿足以下業績考核條件：
	與相關授予函所示的本公司該指定附屬公司(「指定附屬公司」)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營業收入相比，指定附屬公司截至2025年、2026年及2027年12月31日止年度(「2025-2027財年」)的營業收入的平均增長率應高於20%
	若2025-2027財年平均增長率介於10%至20%之間，董事會將根據實際實現的增長百分比，確定授予相應購股權的份額
	如果2025-27財年的平均增長率低於10%，相關授予人將不會獲得任何購股權的歸屬
股份於授出日期之收市價	： 每股7.25港元
截至授出日，購股權的總公允價值。	： 37,258,000港元

於該期間初，根據購股權計畫的授權可供授出的購股權總數為152,542,799份購股權(即根據購股權計畫可能發行的152,542,799股股份)，而由於購股權計畫已屆滿，於該期間末，根據購股權計畫的授權可供授出的購股權總數為零。

上述補充資料並不影響2024年年報或2025年中報所載其他資料。除上文所披露者外，2024年年報及2025年中報之所有其他資料維持不變。

承董事會命  
偉仕佳杰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林從帥

香港，二零二五年十二月十九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由執行董事李佳林先生、王偉忻先生、李玥先生、陳海洲先生及顧三軍

先生；非執行董事張冬杰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李煒先生、高懿洋女士及高濱博士組成。